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之變動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蘇麗珊女士(「蘇女士」)自2026年3月31日起：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送達之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

蘇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蘇女士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6年3月31日起，李天盈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李女士於2014年12月加入本公司，目前擔任投資者關係總監。彼主要負責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合規審查、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管理。李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亦為一名特許金融分析師。李女士持有香港浸會大學傳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及合規審查碩士學位。彼曾於多家上市公司及上市申請人任職，在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此感謝蘇女士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並熱烈歡迎李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江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i)二名執行董事，即劉江濤先生(主席)及歐陽明先生；(ii)四名非執行董事，即曲程先生、賴志林先生、李漢強先生及賀其根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玉辰先生、王軍先生及沈涵女士。